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减持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交易概况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申请 2018 年度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持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 2018 年度通过证券交易系统（包含大宗交易转让）择机减持公允价值不超过 16 亿元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。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为进一步促进公司在环保再生、冷链物流和“走出去”生产基地建设等领域工作的开展，盘活存量金融资产，不断优化公司资产结构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持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持额度增加 40 亿元。

具体详见公司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2）、《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9）、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70）、《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74）。

二、交易进展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25 日收盘，公司通过证券集中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泰证券”）无限售流通股 578.1971 万股，约占华泰证券总股本的 0.07%。

三、交易产生的影响

扣除成本和相关交易税费后，经初步测算，上述减持公司可获得投资收益共计约 8,271 万元。上述减持所获收益计入公司当期损益，对公司 2018 年度业绩产生有利影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鉴于上述 2018 年财务数据尚未经审计，最终数据以注册会计师审计数为准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